

桓台县人民政府
关于《桓台县唐山镇唐华路以西、仁丰路以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
——修改规划》的批复

桓政字〔2023〕10 号

唐山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批复〈桓台县唐山镇唐华路以西、仁丰路以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—修改规划〉的请示》（唐政字〔2023〕4 号）收悉。《桓台县唐山镇唐华路以西、仁丰路以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—修改规划》已通过桓台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会议审议。经县政府研究，同意该规划，请严格按照规划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桓台县人民政府
2023 年 2 月 28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